

中国好创意暨全国数字艺术设计大赛组织委员会

中创赛【2025】字第 98 号



第 19 届 中国好创意 全国数字声音景观专项大赛

(直通国赛，免费参加)

一、“中国好创意”赛事介绍

中国好创意暨全国数字艺术设计大赛，英文名称：China creative challenges contest，简称“中国创意挑战大赛”，是入选教育部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发布的《全国普通高校学科竞赛分析报告》赛项，也是我国第一个以数字艺术为核心的大赛，更是第一个把赛事上升到哲学高度的大赛，还是第一个投稿即可免费存证的大赛。大赛在艺术设计、数字创意及数字媒体、数字技术创新、人工智能等领域参与院校多、影响广泛的权威赛事。大赛旨在落实国家数字创意产业远景规划，转化高等院校原创知识产权，深度挖掘、选拔和推广中国创意界的精英人才和优秀作品，赛事一直在引领着学科发展、推动专业建设，已经成为高校艺术创意领域的风向标。

二、数字声音景观专项大赛背景

当前，中国在“数字中国”战略、“文化数字化工程”、智慧城市建设及人工智能发展等方面不断推进的过程中，数字声音景观设计结合人工智能(AI)、虚拟现实(VR)、增强现实(AR)等技术，在智慧城市与公共文化空间、沉浸式剧场展演、人工智能与智能交互，生态环境与健康疗愈等领域，逐步显示出跨界融合的多元应用场景和强劲的发展态势。2025年，为响应国家“数字中国”战略及声音艺术领域的创新需求，大赛首次设立“数字声景专项赛”，聚焦声音艺术与数字媒体艺术跨界融合的多元化表达与技术创新。本专项赛由上海音乐学院数字媒体艺术学院发起，旨在推动数字声景跨界融合与产业转化，为行业储备专业化、创新型人才；制定艺术性、技术性、社会性三维评价的国家标准，定义数字声音景观的“中国规则”，引导行业高质量发展；将艺术

与科技融合，将优秀文化保护、传承与活化融合，探索“人-媒介-环境”的共生范式，让高校数字声音景观专项赛事成为中国青春时尚品牌，为参赛者都能在创意这片热土上绽放才华，展现中国优秀文化的深厚底蕴和创新活力。

三、数字声景大赛内容

1、赛事宗旨

鼓励挖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内在精髓，培养数字声音景观领域具有创新精神的大学生，搭建一个展示、交流、学习的平台，促进高校学生的全面发展，体现中华美育精神与当代审美价值。通过数字声音景观大赛促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、创新性发展，探索“人-媒介-环境空间”的共生范式和绿色发展。

2、组织架构

主办单位：中国好创意暨全国数字艺术设计大赛组织委员会、上海音乐学院

承办单位：上海音乐学院数字媒体艺术学院、上海网音科技中心

四、参赛对象

普通高校的在读研究生、本科生以及专科生。

五、参赛类别

*分为数字声音艺术；跨媒介空间设计；元宇宙剧场展演；[学术论文](#)四个组别。

参赛内容均为原创作品。

特别注意：所有参赛作品必须先存证（免费存证，作品版权归投稿作者或参赛团队）再投稿。

A 数字声音艺术类

A1 数字音乐组

本赛道旨在推动用数字科技手段赋能与开拓音乐创作的创新与转化，讨论数字化语境下音乐与音响的边界与融合。赛道征集以数字音频技术为主体的原创音乐、声音作品，

须使用计算机、电子音乐设计、数字音频制作、MIDI 制作等数字音乐手段创作和制作；风格与形式无限制；鼓励围绕文旅、文博、疗愈、教育等应用场景，用数字化观念与技术，从声音角度切入，进行创意、重构或诠释，追求艺术性与技术性的有机结合。

参赛文件要求：

- （1）48kHz, 24Bit 的立体声 WAVE 文件，时长在 3-10 分钟之间；
- （2）视听融合的作品需上传 MP4 视频文件。视频压缩格式：H. 264 或 H. 265，最高分辨率 1080p，最高帧率 60fps，最高码率 10Mbps，标准色域及标准动态范围；单个视频文件最大不超过 500M；投稿时请注明视频作品来源（官方素材/自选无版权争议素材）；
- （3）附制作说明文档（pdf 形式）：包括但不限于概念阐述、乐谱、作品简介、设计方案（工程文件截图）等。

A2 空间音频组

本赛道旨在推动不同空间、媒介或技术标准与制式下的音响形态与效果的创新，讨论空间听觉对作品的形态表现与内容生产的意义。赛道征集使用个人或小组原创音乐或声音设计作品，强调作品在不同空间、场景或媒介中的音响形态设计与制作（允许使用本人其他赛道投稿的原创作品进行空间音频创作）；作品题材与风格不限；初赛要求提交可以全面展示作品听觉内容的立体声缩混版音频，附作品后期在不同空间、场景或媒介中的设计方案与实现方式的详细描述；决赛作品须进一步提交空间音频的终混版本（推荐 7.1.4 的空间音频制式），要求体现创作者对空间音频的想象力、创造力和制作能力。

参赛文件要求：

- （1）48kHz，24bit 的 WAVE 文件，声道格式不限；作品时长不超过 8 分钟；
- （2）空间音频设计方案（pdf 形式）：包括但不限于详细描述空间音频设计思路、展现效果、混音方案等，需注明目标监听（渲染）方式：音箱或耳机（使用双耳方式进行空间音频渲染，非立体声）；

(3) 作品原创性说明：包括但不限于作品概念阐述、工程文件、制作报告等；

(4) 视听融合作品需上传MP4视频文件。视频压缩格式：H. 264或H. 265，最高分辨率1080p，最高帧率60fps，最高码率10Mbps，标准色域及标准动态范围；单个视频文件最大不超过500M；投稿时请注明视频作品来源（官方素材/自选无版权争议素材）

B 跨媒介空间设计类

B1 声音影像装置组

本赛道以“声景叙事·空间共生”为核心理念，作品需以声音作为核心叙事线索、融合影像与空间，鼓励创作者探索声音与影像在空间中的关系，构建具有文化深度与情感共鸣的沉浸式体验。鼓励作品聚焦三大方向：（1）**文化传承**：通过数字技术活化传统声景，实现非遗文化的当代转译；（2）**社会关怀**：关注城市空间更新、生态保护等议题，思考人与环境的关系，传递可持续发展理念；（3）**科技实验**：探索 AI 生成声音、空间音频、实时渲染等前沿技术的艺术化应用。

参赛文件要求：

（1）作品设计方案展板：内容包含且不限于设计构思说明、方案设计图、作品效果图【展板尺寸：1290mm（高）*800mm（宽）；300dpi；以 PDF 格式提交】。

（2）作品方案呈现与演示视频：视频压缩格式 H. 264 或 H. 265，最高分辨率 1080p，最高帧率 60fps，最高码率 10Mbps，时长不少于 3 分钟，以 MP4 格式文件提交。

（3）作品原创性说明（pdf 形式）。

B2 数字交互空间设计组

本赛道以“声形共生·交互无界”为核心理念，鼓励创作者结合声音、数字影像、传感器技术、空间装置等跨媒介手段，同时注重观众参与的深度交互，旨在打造城市中具有沉浸感与叙事性的交互体验空间，推动声景艺术在公共空间等领域的创新应用。

参赛文件要求：

（1）作品设计方案展板：内容包含且不限于设计构思说明、交互流程图、空间布局图、

方案效果图【展板尺寸：1290mm（高）*800mm（宽）；300dpi；以 PDF 格式提交】。

（2）作品方案呈现与演示视频：需展示交互逻辑与效果。视频压缩格式 H. 264 或 H. 265，最高分辨率 1080p，最高帧率 60fps，最高码率 10Mbps，时长不少于 3 分钟，以 MP4 格式文件提交。

（3）作品原创性说明。

C 元宇宙剧场展演类

本赛道以“重构剧场维度，创想无限可能”为核心理念，鼓励创作者突破物理剧场限制，通过数字技术探索具有文化深度与科技质感的演艺形态。作品呈现虚实共生的新型表演美学，构建参与式、沉浸式、智能化的未来剧场体验。鼓励作品聚焦两大方向：（1）数字影像在演艺空间中的创新应用。鼓励创作者探索实时影像生成、交互投影、全息成像等前沿技术，突破传统舞台视觉边界，构建演艺空间中数字影像沉浸感和互动性的创新表达。（2）元宇宙时代剧场空间的创新表达。鼓励创作者突破物理剧场限制，运用数字技术构建具有革命性体验的虚拟演艺空间，探索新型观演关系与艺术表达方式。

参赛文件要求：

（1）作品设计方案展板，以 PDF 格式提交，内容包含且不限于设计说明、创意构思、视觉气氛图、A0 尺寸展板，竖构图排版、300dpi。

（2）作品方案呈现与演示视频，以 MP4 格式文件提交。视频压缩格式：H. 264 或 H. 265，最高分辨率 1080p，最高帧率 60fps，最高码率 10Mbps，时长不少于 3 分钟。

（3）作品原创性说明。

D 学术论文类

本赛道旨在推动数字声音艺术领域的学术创新与产业实践，鼓励跨学科研究团队合作，涉及计算机科学、艺术学、心理学等多领域融合，促进技术研发、艺术创作与教育教学的深度互动，制定艺术性、技术性、社会性三维评价的国家标准，定义数字声音

景观的“中国规则”，为行业发展提供理论支撑与解决方案；鼓励研究者从多学科视角探索跨媒介空间设计、数字技术、文化传承、社会发展的深度关联。促进跨学科的交叉融合，为行业发展提供理论支撑；鼓励学者从多学科视角探索虚拟剧场的美学特征、技术架构与文化价值，推动建立元宇宙演艺的理论体系与方法论，为数字演艺的创新发展提供学术支撑。

征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：技术创新理论；实践应用方向；教育教学方向。

参赛文件要求：

- （1）论文需论点明确、论据可靠、数据准确、逻辑严谨、文字通顺，字数5000-8000字。
- （2）投递稿件请使用pdf文档排版，附图清晰。
- （3）论文基本要素应齐全，包括文章标题、摘要、关键词、参考文献等。
- （4）原创性要求：所投稿件请保证本人拥有著作权等相关权益，无抄袭、署名排序无争议，文责自负。
- （5）来稿无论选用与否，其稿件状态都会在投稿系统显示、通知审理结果。

***备注：投稿作品需为参赛者本人原创, 每位参赛者至多投稿 3 首作品。不得有抄袭或侵犯他人版权的行为。如有合作需获得合作者授权并如实提供相关信息。指导教师不能超过 3 人。**

六、参赛要求

1. 参赛者通过中国好创意大赛官网（官网网址：www.cdec.org.cn）按各组作品要求，以压缩文件形式提交作品。

2、参赛者按照官网提示完成信息注册，并按照作品上传格式，完成作品及信息提交（不 按规定格式上传作品，出现无法识别或损坏情况，参赛者自行承担后果）。投稿时须将参赛作品名称、作者（参赛团队）、创意说明、指导教师等相关信息与上传视频一起填报。

七、奖项设置

大赛奖项设置为：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（一、二、三等奖获奖比例为：各类别总投稿量的 3%，其中，一等奖占 3%的六分之一，二等奖占 3%的六分之二，三等奖占 3%的六分之三）、优秀奖（按每个类别总投稿量的 1%计算）、优秀作品创作奖（15 个）、国赛优秀指导教师奖（获得一等奖，二等奖作品的指导老师）、优秀组织奖（投稿作品量排名在前 30 位的二级学院）。

八、赛程安排

报名投稿：2025 年 4 月 15 日开始

截稿日期：2025 年 6 月 15 日 17:00

初赛评选：2025 年 6 月 23 日-25 日

初赛决议出每个赛道的优秀奖和三等奖

决赛现场评审：2025 年 7 月 24 日-27 日

决赛决议出每个赛道的一等奖和二等奖

颁奖典礼日期：2025 年 7 月 28 日，组委会将邀请部分获奖作品现场展演。颁奖典礼地点另行通知。

巡演日期：2025 年 11 月。

九、参赛注意事项

- 1、参赛作品须紧扣主题，展现积极向上的价值观与创新精神，具有独特创意和丰富文化内涵。鼓励表现形式多元化，技术手段多样化。
- 2、作品要求署名为本单位在编人员或在读学生。
- 3、作品须保证完整、清晰。

4、作品必须为原创，参赛者提交的作品不得侵犯第三方的任何著作权、商标权或其他权

利，无任何版权纠纷。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共道德习俗。凡涉及抄袭、剽窃、损害第三方合法权益等行为，参赛者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，与主办单位及组委会无关，并且组委会有权取消其参赛资格并保留追责权力。

5、参赛作品不得包含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内容，不得包含涉及与性别、宗教相关的歧视性内容，不得侵犯他人隐私，如由此引起的相关法律后果均由参赛者承担。

6、参赛作品必须是未公开发表的，大赛不接受在其它赛事已经获奖的作品。

7、组委会接到实名举报有抄袭、侵权或其他不当行为证据后，一经核实取消入围资格；若为获奖作品，则追回颁发的获奖证书。对赛事造成恶劣影响的，组委会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。

8、组委会与承办单位对大赛提交的所有作品，有进行学术交流、商展、宣传、使用、推广、产业转化代理等权利。

9、大赛组委会拥有赛事最终解释权。

十、赛事咨询

1、赛事咨询：中国好创意-全国高校数字声音景观专项大赛组委会秘书处

2、咨询方式：钟老师 13052396818

3、电子邮箱：digital-soundscape@shcmusic.edu.cn

中国好创意暨全国数字艺术设计大赛组织委员会

2025年3月25日

